

經濟部水利署 會議紀錄

壹、會議名稱：112年度旱災經濟部水利署災害緊急應變小組第17次工作會議

貳、會議時間：112年6月12日(星期一)下午2時

參、會議地點：本署臺北辦公區第一會議室

肆、主持人：黃宏蒲副署長

記錄：鄭宇君

伍、出(列)席單位及人員：(詳簽到表)

陸、主持人致詞：(略)

柒、報告及討論事項：(略)

捌、決議：

- 一、感謝中央地方各單位努力，相關節水調度及各項應變工作提前完成，加上目前各地降雨挹注，依照中央氣象局預報未來二週將有持續性降雨，目前臺中地區鯉魚潭及德基水庫蓄水率已超過7成，蘭潭-仁義潭及曾文-烏山頭水庫蓄水率亦持續回升，高屏溪流量達每秒30立方公尺以上且已維持10日左右，建議中央災害應變中心自6月12日起臺中地區水情燈號由減壓供水黃燈調整為水情正常；考量嘉南灌區二期稻作供灌用水需求，嘉義及臺南地區尚需持續節水，故嘉義地區維持減壓供水黃燈、臺南地區水情燈號由減量供水橙燈調整為減壓供水黃燈；高雄地區水情燈號則由減量供水橙燈調整為水情提醒綠燈。
- 二、配合水情燈號調整，目前減壓供水黃燈之嘉義及臺南地區，民生夜間減壓供水實施時間為晚上11時至隔日5時，科學園區、工業區及科技產業園區自主節水則由7%調整為5%；水情提醒綠燈之高雄地區恢復正常供水。
- 三、目前曾文-烏山頭水庫蓄水量已接近1億噸，達歷年嘉南灌區二期稻作第一組及第二組供灌條件，為有效利用近期田間降雨，降低水庫出水，請農田水利署及水利署密切合作加強灌溉管理，即刻展開嘉南灌區二期稻作第一組及第二組節水供灌作業。
- 四、112年二期稻作除嘉南灌區二期稻作第三組至第六組外將由南至北陸續展開供灌，請水利署各區水資源局與農田水利署各管理處

密切合作，在採行加強灌溉管理、優先利用川流水及埤塘水等原則下，盡速研商桃園、石門、新竹、苗栗明德及中港溪、臺中大安溪及大甲溪、嘉南灌區第一組及第二組、高雄及屏東高屏溪等灌區二期稻作供灌計畫，於2週內提送水利署並視需要召開會議研商。

五、嘉南灌區二期稻作第三組至第六組之供灌時機則視未來兩週實際降雨狀況及水庫進水量，若達各組可供灌蓄水量，請南水局針對供灌方式提出建議，經由農水署與水利署共同研商確認，復依應變程序陳報後發通報據以辦理。

六、因應各地水情燈號及節水措施調整，相關管控作為調整如下：

(一) 北部地區

1. 桃園板新地區：優先利用南勢溪、三峽河、鳶山堰等川流水，北水處支援板新地區水量以每日81萬噸為目標，石門水庫公共出水量管控維持每日104萬噸，另支援新竹每日3萬噸以下；農業用水部分優先利用埤塘及區排河川水源，以加強石門水庫蓄水。
2. 因應板新地區一清幹線修繕作業，請北水處檢討提前施工及加速完成修復，俾儘速恢復調度能力；另施工期間北水處支援板新地區水量以每日60萬噸為目標，並優先利用三峽河、鳶山堰等川流水，石門水庫公共出水量管控維持每日125萬噸。
3. 新竹地區：為充分利用近期降雨挹注，於寶山寶二水庫滿庫期間，優先利用隆恩堰豐沛水源，不足部分再由水庫供水(維持每日32萬噸以下管控)；抗旱2.0地下水井即日起撤除轉為備援。

(二) 中部地區

1. 苗栗地區：苗栗支援新竹維持每日3萬噸以下，永和山水庫出水量管控由每日15.6萬噸調整為15萬噸，明德水庫出水量管控維持每日3.6萬噸。
2. 臺中地區：因應水情變化，士林堰河川基流量恢復水情正常放流操作，鯉魚潭水庫出水量管控每日65萬噸以下，石岡壩管控每日85萬噸以下，鯉魚潭水庫及石岡壩管控出水

量由每日140.6萬噸調整為150萬噸，並視鯉魚潭及德基水庫入流及蓄水情形滾動檢討出水管控量。

(三) 南部地區

1. 嘉義地區：蘭潭-仁義潭水庫蓄水量仍偏低，雲林系統及曾文-烏山頭系統6、7月分別維持支援嘉義每日10萬噸及11萬噸，蘭潭-仁義潭水庫出水量管控維持每日11萬噸以下，後續視水情滾動檢討。
2. 臺南及高雄地區：維持水源聯合調度原則，因應近期高屏溪川流水豐沛，請台水公司優先提升高雄清水北送臺南以6月18日前達每日15萬噸以上為目標(依高屏堰濁度狀況適時調整)；南化水庫出水量及高雄清水北送臺南支援水量合計管控每日63萬噸以上，其餘由曾文-烏山頭系統補足供水；南化高屏聯通管輸水量管控每日3萬噸以下。

七、今年南部相關抗旱設施(含高雄緊急海淡、抗旱水井、臨時調度管線等)涉及後續維護操作、接管、產權歸屬等事項，請水源組簽辦並由總工程司室視需要開會研議。

玖、臨時動議：(無)

拾、散會